最早最美的书写

蒋 勋

汉字书法的练习，大概在许多人心中都保有很深刻的印象。以我自己为例，童年时期跟兄弟姐妹在一起相处的时光，除了游玩嬉戏，竟然有一大部分时间是围坐在同一张桌子旁写毛笔字。

写毛笔字从几岁开始？回想起来不十分清楚了。好像从懂事之初，三四岁开始，就正襟危坐，开始练字了。

“上”、“大”、“人”，一些简单的汉字，用双钩红线描摹在九宫格的练习簿上。我小小的手，笔还拿不稳。父亲端来一张高凳，坐在我后面，用他的手握着我的手。我记忆很深，父亲很大的手掌包覆着我小小的手。毛笔笔锋，事实上是在父亲有力的大手控制下移动。我看着毛笔的黑墨，一点一滴，一笔一画，慢慢渗透填满红色双钩围成的轮廓。父亲的手非常有力气，非常稳定。我偷偷感觉着父亲手掌心的温度，感觉着父亲在我脑后均匀平稳的呼吸。好像我最初书法课最深的记忆，并不只是写字，而是与父亲如此亲近的身体接触。

一直有一个红线框成的界线存在，垂直与水平红线平均分割的九宫格，红色细线围成的字的轮廓。红色像一种“界限”，我手中毛笔的黑墨不能随性逾越红线轮廓的范围，九宫格使我学习“界限”、“纪律”、“规矩”。童年的书写，是最早对“规矩”的学习。“规”是曲线，“矩”是直线；“规”是圆，“矩”是方。大概只有汉字的书写学习里，包含了一生做人处事漫长的“规矩”的学习吧！学习直线的耿直，也学习曲线的婉转；学习“方”的端正，也学习“圆”的包容。

最早的汉字书写学习，通常都包含着自己的名字。很慎重地，拿着笔，在纸上，一笔一画，写自己的名字。仿佛在写自己一生的命运，凝神屏息，不敢有一点大意。一笔写坏了，歪了、抖了，就要懊恼不已。我很羡慕别人的姓名字画少、笔画简单。当时有个广播名人叫“丁一”，我羡慕了很久。

名字的汉字书写，使学龄的儿童学习了“不可抖”的慎重，学习了“不可歪”的端正，学习了自己作为自己“不可取代”的自信。那时候忽然想起名字叫“丁一”的人，不知道他在儿时书写自己的名字，是否也有困扰，因为少到只有一根线，那是多么困难的书写；少到只有一根线，没有可以遗忘的笔画。

长大以后写书法，最不敢写的字是“上”、“大”、“人”。因为笔画简单，不能有一点苟且，要从头慎重端正到底。

大部分的人可能都忘了儿童时书写名字的慎重端正，一丝不苟。随着年龄增长，随着签写自己名字的次数越来越多，越来越熟练，线条熟而滑。别人看到赞美说：“你的签名好漂亮。”但是自己忽然醒悟，原来距离儿时最初书写的谨慎、谦虚、端正，已经太远了。

签名签得太多，签得太流熟，其实是会心虚的。每次签名流熟到了自己心虚的时候，回家就想静坐。舀一小勺水，看水在赭红砚石上滋润散开，离开溪水很久很久的石头仿佛忽然唤起了在河床里的记忆，被溪水滋润的记忆。我开始磨墨，松烟一层一层在水中散开，最细的树木燃烧后的微粒微尘，成为墨，成为一种透明的黑。每一次磨墨，都像是找回静定的呼吸的开始。磨掉急躁，磨掉心虚的慌张，磨掉杂念，知道“磨”才是心境上的踏实。我用毛笔濡墨时，那毫毛仿佛一一复活了。笔锋触到纸，纸的纤维也被水渗透。很长的纤维，感觉得到像最微细血脉的毛吸现象，像一片树叶的叶脉，透着光，可以清楚知道养分输送到了哪里。那是汉字书写吗？或者，是我与自己相处最真实的一种仪式。

许多年来，汉字书写，对于我，像一种修行。

与自己相遇

卢 昇

小时候站在山的一头看向远方，看到的总是蜿蜒盘旋的公路如巨蟒一般咬噬天边，视线被高大的山峰挡住。一个伛偻的背影在身后问我：“你要去哪儿啊？”我无限向往地手指前方：“远方！”

时至今日，那山与路已被改造得面目全非，可20年来我依然清晰地记得它的原样。我也曾几度站在山顶，注视远方。可山的另一边还是山，路的尽头是另一条路。在这无数的山峰中，在这无尽的路途中，儿时所言很远的地方在哪里，一直都没有答案。

大概，每个人心中都残留着一个少年时代的向往。它也许是一个地方，也许是一件衣服、一个玩具，也可能只是一个概念化的想法，比如考第一名、得到赞扬等。但是，这个向往必然在你心中产生了“液化”特性，化作水一般，流淌在心田，伴着你一路走了很远，而你并不自知。

不知不觉中，你会发现，你心中苦苦寻找的，不是远方，一直是你自己。而最圆满的就是在成功路上，与自己相遇。

败给“没意思”

张亚凌

很多时候，我们都败给了看似没意思的小事情。

（一）

我所在的这条小街东西两边有很多小商店，卖的也都是日用小百货，物品的种类、价格相差无几。只是很多人都喜欢进东面中间的“客悦”商店，进去后质量、价格一概不问，直接拿东西付钱。

那家小店跟别的店唯一不同的，是店门口的台阶上摆着好些花。花盆呢，多是废品利用：不是破了沿儿的塑料盆，就是白色泡沫箱子，还有剪去上半部分的食用油塑料桶等等，反正没正儿八经的花盆。花儿自然也不名贵，吊兰、绣球花、铺盆草等，都是剪一枝插进土就可成活的。

爱花的人，一定心地柔软，如此接地气地养花，肯定热爱生活，这样的人断然不会也不忍用假货欺骗顾客。这是我自己进店买东西的理由，似乎没有道理也不合逻辑。这样想的人一定不会只有我一个——小店红火的生意就是力证。

（二）

第一次开着小货车跟着后勤处的老王去买扫帚。

进了南关市场，两排都是卖扫帚、簸箕的，老王看都不看，一直往前走。

走到尽头，他却说：“可能她今天有事没来，明天再来看。”我就纳闷了，是买扫帚有技术含量还是他想照顾自己熟人的生意？

第二天再陪他前去，才发现他要买的扫帚跟别家的还真不一样：扫帚把用布缠得瓷瓷实实，扫起来不扎手。

扫帚很多，缠的布的颜色、质地也不相同，看得出都是旧布料，可的确给使用者带来了方便。我们先买了半学期的，一个班发5把，50个班。

事情虽小，可用心如此，她的生意能不好吗？

（三）

我所在的这条小街还有好几家面馆，我喜欢去较远的那家，却真的与量大味美无关。

客人一掀开门帘，老板娘就会满脸是笑地打招呼：“来了，赶紧坐。”那股勤样，好像客人都是她家金贵的亲戚。要调味了，她会不厌其烦地问客人，有忌口的没？辣子、醋放多少？

附近的面馆是不少，可这家并不高档的面馆，生意就是好。

很多人在很多时候，都败给了“没意思”，很多“没意思”其实都很有意思。

好朋友 为什么会逐渐疏远

周 冲

去年参加一次微型同学聚会。一个女生说：“当年我们玩得那么好，你还记得吗？”

她坐在对面，用手指着我。

我看了她一会儿，记忆的毛玻璃渐渐拂去浮尘，我看到了往昔。夏天的夜，我们下了晚自习，走了十里山路，到村落里的她家，拿了点物什，吃了点红薯，又原路返回。月光照得路面清清白白，四野寂静，萤虫起伏，我们想到一生。

“一辈子都要做好朋友！”

“嗯，一辈子。”

一辈子的尽头，原来就是毕业。

在《亲爱的安德烈》里，龙应台对儿子说：人生，其实像一条从宽阔的平原走进森林的路。

在平原上同伴可以结伙而行，欢乐地前推后挤、相濡以沫；一旦进入森林，草丛和荆棘挡路，情形就变了，各人专心走各人的路，寻找各人的方向。

那推推挤挤同唱同乐的群体情感，那无忧无虑无猜忌的同僚深情，在人的一生之中也只有少年期有。

人变得成熟、自觉以后，逐渐会意识到自己是谁，余生想获得什么，并在一定程度上明确了哪些朋友值得全力关注，哪些只是在消耗精力。

这种筛选过程有个学名，叫社会情绪选择理论。

张爱玲在香港大学与炎樱结识，后来要好，几乎要被怀疑同性恋。张爱玲的书中插画，多由炎樱创作着色，照片拍摄者，亦多为她。和平年代，她们谈学业、服装、食物、气短情长以及乱七八糟，战争来临时，则一起避战火。

可惜，青春的水花冲开以后，湍急的时间里，只看得到有去无回的人。年长后，她们逐渐疏离，后来断交，几乎老死不相往来。

炎樱曾在信里问，为什么莫名其妙不再理我？张爱玲说：我不喜欢一个人和我老是聊几十年前的事，好像我是个死人一样。

真正的朋友，资源、地位、见识一定相当。即便有些友谊，看起来超越阶级，但观念的水位，也一定是相近的。

后来，张爱玲与邝文美结为至交。邝文美是翻译家，也是作家、评论家宋淇的夫人，学识过人，德行亦然。

宋美龄曾邀邝文美当她的私人秘书，被邝文美婉拒。张爱玲说：“我向来见到有才德的女人总拿Mae（邝文美）比一比，没一个有一点及得上她的。”

1995年，张爱玲在洛杉矶去世，死前留下简单的遗嘱，只有三条，第一条就是：我去世后，我将我拥有的所有一切都留给宋淇夫妇。情义之笃，信任之切，堪称友情的模范教本。

回归于当下。

在各种社交媒体中，随处可见如何挽回友情的求助，故友不再的哀叹。我理解这种失意，也尝过友尽的酸楚灰心，亦觉得，曾经亲密的人际关系之所以终结，究其根本，是我们都看清了那条从前微弱但后来宽深的沟——观念的沟。

真正的知己可遇而不可求，或许终其一生，我们也遇见不了邝文美，遇见不了子期，遇见不了莱纳德。这真是遗憾。但在遗憾之前，你一定要问一句自己：那些明亮的人，如果与你相遇，你是否有与之相匹配的分量？不至于成为廉价的信徒，而是终生的至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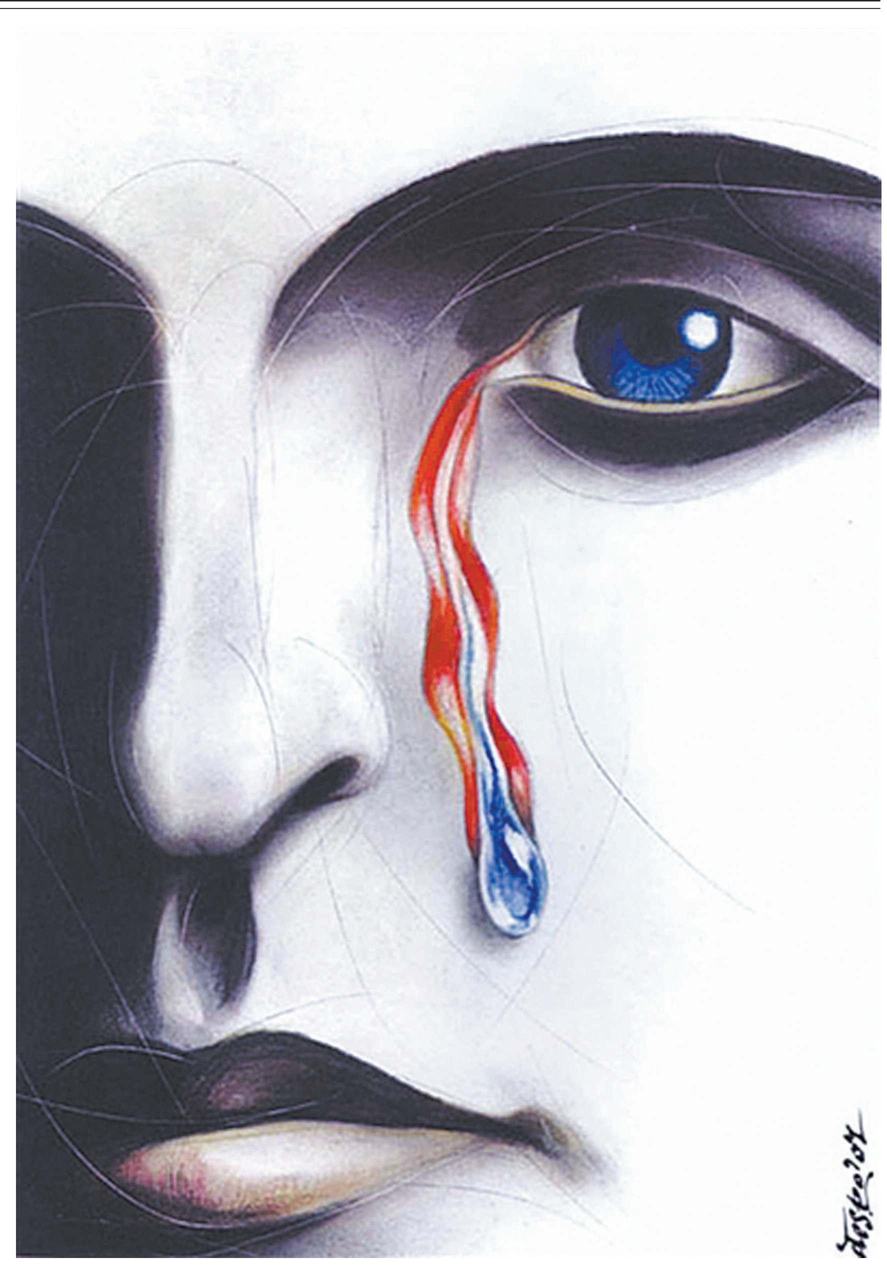

最后一滴水 德斯波多夫（保加利亚）作

笑口常开

●看见一个小孩子拿了一大包巧克力吃，一会就吃了半袋子。我出于好心说了句：“小孩子不能多吃巧克力，吃多了会得病。”

那孩子对我说：“我爷爷今年103岁了。”

我问：“因为吃巧克力？”

孩子说：“不是，因为他从来不管闲事。”

●“夸父，您历尽千辛终于追赶上了太阳，有什么秘诀吗？”“一定要在周一出发。”“为啥？”“那天最长。”

●老师把我叫进办公室，要求朗读以下词语：吃饭、觌鬯、饕餮、龘䶛、龖龗、鳎鳚、鲦鲻、犪犣、貘鳌、龠龘、戆戅。我一看傻了眼。老师语重心长地说：“看看，是不是发现自己除了吃饭什么都不会？2016年是不是应该更努力？”

●小学开学了，刚满6岁的儿子不肯到学校上学。妈妈向儿子解释，小朋友满6岁就要去上学，一直到15岁。最后儿子终于在书桌前坐下来，满含热泪地问：“等我15岁的时候，您会记得来接我吗？”（笑语/辑）

说法

美国一位93岁老妇获补发高中毕业证书。

——多萝西·利格特是美国俄亥俄州阿克伦市人，二战期间，就读于北阿克伦中学的多萝西·利格特和应征入伍的约翰·休斯顿跑到肯塔基州偷偷结婚。但就在高中毕业前几周，学校发现利格特已婚，按照校规取消了她的毕业资格。74年后，在她93岁生日这天，当地教育主管为她颁发了毕业证，弥补了老妇人生中的这一缺憾

不丹植树10万庆王子诞生。

——他还没有名字，就已拥有10.8万棵小树：喜马拉雅山脚下的不丹王国为了庆祝王位继承人诞生种下了这些树苗。人们在种下每棵树时都为小王子祈祷

位于大西洋西侧的百慕大三角海域的海底深处存在丰富的甲烷储备。这些甲烷慢慢泄漏，日积月累在海底堆积成空洞，最终发生爆炸，海底爆炸会冲击海面上航行的船只和飞机。

——挪威北极圈大学的研究团队最近在北欧海域发现多个巨大海底坑洞，这些巨坑为百慕大三角的船只和飞机失踪现象作出了一个合理的解释

父母若未经子女同意，擅自公开他们的私人生活，即属违法，最高可罚款4.5万欧元及监禁1年；若小孩成年后因此控告父母，父母更可能要支付巨额赔偿。

——不少家长习惯把子女生活照上传到社交网站，与朋友分享家庭之乐，但此举在法国属违法。法国警方担心家长上传的儿童照片或落入不法分子及利用照片作身份盗窃的罪犯手上，最近在社交网站“脸书”网页上，有提醒家长保护孩子的警示

有一天，“我”字丢了一撇，成了“找”字，为找回那一撇，“我”问了很多人，那一撇是什么？现在“我”终于明白了，那一撇原本是个“一”。这段话的意思应该是这样的：“一”旦丢了，你就再也“找”不到“我”了。

——致不珍惜“我”的人

到今天我才好意思说，我想当一个导演。

——这年头流行跨界，王宝强从最初的业余演员到国内一线的热门演员，而最近又要做导演了！3月22日下午，电影《大闹天竺》将西赴印度开机，他坦言从合作的导演身上学了很多，今年他推掉了所有片约，要专心做好导演工作

王昱珩破案的事情证明，《最强大脑》的价值也不只是局限在舞台上，将脑力运用到社会的关键之处，是我们的期望。

——注意到王昱珩在《最强大脑》节目中“微观辨水”的超强观察力，在被他的表现折服的同时，考虑到王昱珩的这种能力也许可以应用到那些模糊的监控画面的辨识上，于是去年12月，山东警方联系到王昱珩，希望他能协助破获一起肇事逃逸案。今年3月15日，山东警方终于将嫌疑人抓获，这起案件在王昱珩的帮助下，终于在11个月后告破。《最强大脑》节目组表示

视频中出现的铲虾行为比较夸张，不过对于低价团而言，以下现象确实普遍存在：一边是超负荷运转、菜品乏善可陈的团餐餐厅；一边是饥肠辘辘排队良久，被导游催着赶场、限时用餐的游客。这种情况下，一味苛责中国游客是没有用的。泰国和中国旅游监管部门急需有针对性地对旅游业界进行有效监管。

——近一段时间，中国游客在泰国拿盘子铲虾、中国游客“吃霸王餐”、“中国游客”在华欣海滩集体裸泳等等负面新闻，在中泰网络上持续引发关注。中国游客在其他国家的不文明行为也时有发生，但在泰国似乎总是频繁被曝光。这固然与赴泰游的中国游客整体数量庞大有关，然而分析人士认为，还有更深层次原因

这款机器人很高效，能够降低劳动力成本。而且机器人安装了摄像头，可将沿途图像实时上传云端，防止有人破坏机器人。

——世界知名比萨连锁公司达美乐澳大利亚公司日前宣布，该公司已经研制出全球首款送外卖的机器人。这款机器人由达美乐和悉尼一家科技公司“马拉松机器人”合作研发，实质上是用来送餐的四轮迷你无人驾驶汽车。达美乐澳大利亚公司首席执行官唐·梅伊表示

网络主播获得收入，通常分两步：第一步聚集人气，人气越高，在平台中的排名才会越靠前，这样也就会被观众越早看到；第二步就是通过和观众的互动获得打赏。有些女主播还会满足网友“脱衣”的要求，前提是要收到一定量的礼物。而不少网友都为此送出了礼物。

——近年来“网络直播产业”发展迅猛，只要一台连着摄像头的电脑甚至是一部手机，就能把自己的生活、工作在网上直播，而这些直播者也有了一个新的头衔“网络主播”。但也有一些所谓“网络主播”利用网络平台的便利，干起了不法的勾当。网络女主播小雨表示

（墨墨/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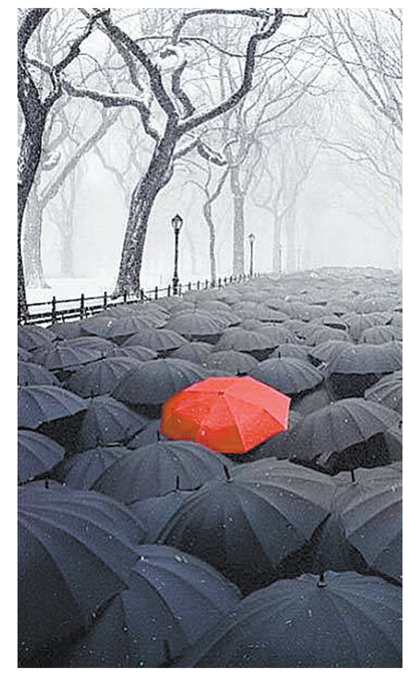

君子走眼 必酿大祸

茅家梁

《孟子·万章上》里说：以前，有人送了条活蹦乱跳的鲜鱼给郑国的子产，子产要主管池沼的小吏（当时叫“校人”）把此鱼放入池塘。结果，“校人烹之”大快朵颐，摸摸肚皮剔剔牙缝，却向子产汇报：“那鱼一进入水中，开始是拘束、困倦的样子，一会儿便游得泼剌剌的，十分舒畅得意，最后竟‘攸然而逝’。”一套谎话编得活灵活现，子产信以为真，连声道：“得其所哉！得其所哉！”那小吏后来总结经验：对君子可以用合乎情理的方法来欺骗他。

子产被蒙骗，仅仅是对鱼儿命运的误判，自我陶醉于“放生”的菩萨心肠，影响还不大。然而一旦由此欣赏起“校人”来，把一个骗子当“领军人物”，继续走眼，问题就严重了。贤者看中的“人才”，因为有光环，所以更具有欺骗性、迷惑力。

有则寓言故事叫“黠猱媚虎”：老虎头痒，便让一种叫猱的猴子爬到头上不停地挠，当然挠得十分舒服，在完全取得信任之后，猱用锐利的爪子一点一点地掏老虎的脑汁吃，老虎竟然浑然不觉。老虎“走眼”，黠猱便大显身手，这般“积羽”势必“沉舟”，不高度警惕，一定会酿成大祸。

坏脾气

亦 舒

脾气好坏，各人有别，大概都是生成的，与后天无关，当然磨炼磨炼，可使涵养好一点，但是总不及调皮的人占便宜。

脾气好，不一定是良心好。闷声不响，万事笑嘻嘻，不动声色的人，可能满肚皮秘密，使人难以应付；反之哗哗声，暴跳如雷的人，也许顶爽直。

这有帮自己说话之嫌，但是为脾气累苦了这么多年，也该申辩申辩。说到脾气之坏，很少人坏过我，一言不合，面色铁青，火马上辣辣的大起来，继而破口大骂，不理人死活，过后呢？常为三分钟的痛快后悔好几天。

发脾气这样东西，其实一点好处也没有，值得与他吵的人，应该给他一个面子，息事宁人算数，这包括好朋友、父母兄弟，丈夫等等。

不值得与之吵的。根本不用动嘴，免得降低了身份，可是不争气的时候多，心里虽然告诉自己说不要吵不要吵，一张嘴总无法闭起来，甚至有为了买东西与对方斗嘴的。

算来算去，脾气发得最多，最无耐心的还是在下，这种脾气，发得多了只有惹人讨厌，一点作用也没有，然则本性难移，说改实在太难。

只好给自己找个理由，说躁脾气的人不会生肺病，忧忧郁郁之辈，方有这种毛病，够好了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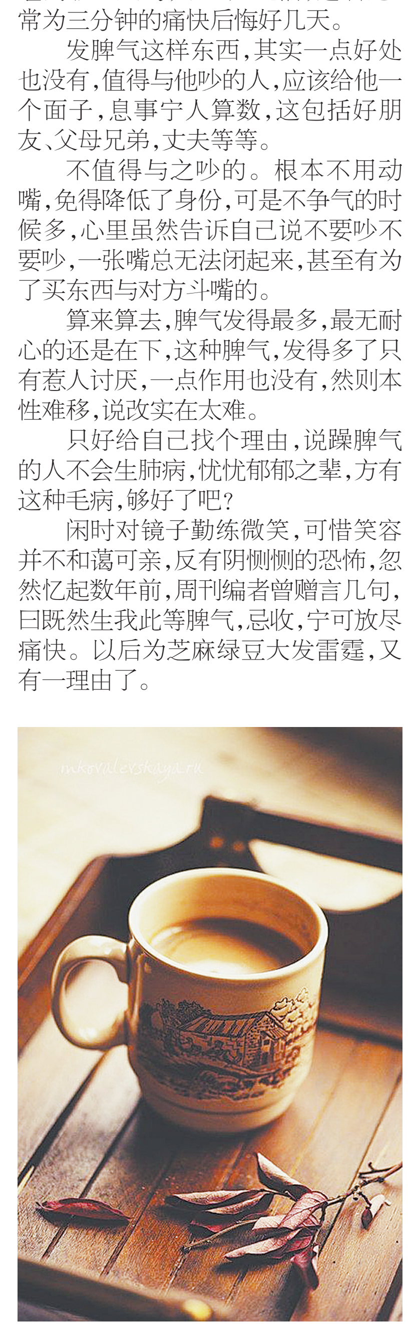
闲时对镜子勤练微笑，可惜笑容并不和蔼可亲，反有阴恻恻的恐怖，忽然忆起数年前，周刊编者曾赠言几句，曰既然生我此等脾气，忌收，宁可放尽痛快。以后为芝麻绿豆大发雷霆，又有一理由了。